

附件一

**【臺南四區 111 學年度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報到確認單】**

本人\_\_\_\_\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)

就學區：臺南四區，畢業國中：\_\_\_\_\_

參加臺南四區 111 學年度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管道

獲錄取\_\_\_\_\_學校\_\_\_\_\_科，茲依簡章規定辦理報到

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 已報到之學生(或已報到且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錄取資格者)，不得再行報名參加 111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
- 二、 已報到之學生，如欲報名參加 111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應於 111 年 6 月 24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前，填具所附之「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依相關程序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- 三、 本人同意報到入學，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或因疫情影響無法繳交畢業證書，特簽此報到確認單，並於報到學校規範之日期或註冊時繳交畢業證書。

此致

\_\_\_\_\_學校

學生簽名：\_\_\_\_\_，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\_\_\_\_\_

行動電話：

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\_\_\_\_\_月 \_\_\_\_\_日